

#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108 學年度兼任輔導員第二次遴選簡章

壹、依據：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輔導員遴選要點。

## 貳、遴選對象及資格

### 一、基本資格：

(一)現任臺北市（以下簡稱本市）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，並具備教學年資五年以上，任教該領域相關科目至少二年。

(二)具備教師專業發展評鑑人員初階或教學輔導教師證書。

二、專業資格：教學服務表現良好，具教學專業知能及工作熱忱者。

## 參、遴選類別及名額：

學習領域議題別	錄取名額			
	國中	專長需求	國小	專長需求
語文－國語文			4	語文素養導向教學、語文評量設計、自編語文教材研發。
綜合活動			3	1. 熟諳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與教學、評量。 2. 具跨領域課程設計與教學能力。 3. 具備教學研發、公開授課的能力與熱情。 4. 富創新教學策略與教師專業社群帶領之正向經驗。
性別平等	國中小共 6 人，對性別平等教育有興趣者。			
人權教育	國中小共 6 位	1. 教學年資五年以上 2. 對人權議題有獨到見解，能深入淺出進行教學。 3. 能獨立創作人權教案(符合核心素養導向)		
圖書館教育	1	1. 圖書館空間與環境規劃。 2. 閱讀指導。 3. 班級圖書館管理運作。		
書法教育			1	課程教學、書法專長、資訊專長。

## 肆、遴選方式：

### 一、遴選期程：

階段	時間	地點	方式	成績比重
第一階段 報名及資格審查	108.07.15 (週一)	臺北市 國教輔導團 (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老松國小)	依「報名資料審查表」(如附件2)檢附資料，經 <b>審查合格</b> 即通過第一階段資格審查，可參加第三階段現場面試。 1. 報名表(附件3)。 2. 服務學校同意書(附件4)。 3. 教學設計。 4. 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。	
第二階段 書面評分	108.07.17 (週三)		評分項目： 1. 教學設計1份：含完整一節課之教學錄影(檔案格式：wmv、mpg、mov)及其教案。 2. 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(如附件5)：一式兩份，最多10頁，以影本簡單裝訂即可， <b>遴選資料恕不退還</b> 。	50%
第三階段 現場面試	108.07.18 (週四)   108.07.22 (週一)	各輔導小組負責學校 (詳如附件1)	面談、試教(方式由各輔導小組決定之)。	50%

### 二、報名事宜：

- (一) 即日起，請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網站及「臺北益教網/e化輔導團/國教輔導團團務專區」網頁下載遴選簡章。
- (二) 每人限報名一個學習領域，不得跨領域報名。
- (三) 於108年7月15日至7月17日將報名書面資料由專人親送國教輔導團辦

公室（位於老松國小）進行資格審查，通過資格審查者，所送資料將進行第二階段書面評分，並可參加第三階段現場面試。

（四）請參加第三階段現場面試者於規定時間至各輔導小組指定地點報到，現場面試時間開始未到場者，視同放棄，不得異議。

### 三、錄取方式：

（一）以成績高低排序，甄試成績相同時，依序以現場面試、教學設計、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成績高者為優先。

（二）應試者總成績未達錄取分數 80 分，得不足額錄取。

四、錄取通知：遴選結束，確定錄取名單後公布於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網站及「臺北益教網/e化輔導團/國教輔導團團務專區」網頁，並正式函知錄取教師及其服務學校。

### 伍、兼任輔導員之培訓：

一、兼任輔導員經錄取後須依規定參加培訓研習，參加研習者給予公假。

二、本學年度研習時間將另行通知。

### 陸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一、兼任輔導員聘期為1年，自108年8月1日起至109年7月31日止。

二、輔導員及秘書於學期中倘因個人特殊事由(退休除外)，於聘任期間請假達二分之一以上無履行團務工作時，該學年度輔導員資格取消，聘書應繳回，且擔任輔導員之年資不予採計。新學年度如應聘擔任輔導員，於兩年內得提出申請，並經原屬輔導小組之主任輔導員同意後回任。

三、凡擔任兼任輔導員者，每學年應辦理跨校公開授課，分享創新教學策略與教材教法。

四、兼任輔導員在校職務如為未兼行政教師，於參加本市各級學校候用校長、候用主任或其他教育人員遴選、遷調時，得比照學校兼任組長採計積分，但其職務資歷仍比照教師認定。

五、兼任輔導員為學校教師兼任者，服務學校應依其實際授課情形覈實減授課時數四節。減授課務所需經費優先由教育部補助經費支應，不足時由學校代課鐘點費項下支應。

六、兼任輔導員之表現，依「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輔導員服務績效評核計畫」考核之。

## 108 學年度各輔導小組兼任輔導員第二次遴選面試時間地點一覽表

輔導小組	階段	複試時間	複試地點	聯絡人	複試方式
本國語文	國小	7/19(五) 13:30	永安國小 2 樓會議室 臺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397 巷 19 弄 1 號	鍾東容主任 2533-5672#240	面試
綜合活動	國小	7/18(四) 10:00	內湖國小 平靜樓會議室 3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 2 段 41 號	徐婉倩主任 2799-8085#511	面試
性別平等	國中 國小	7/22(一) 09:00	成德國小 校史室 臺北市南港區東新街 65 號	黃立期主任 2785-1376#121	面試
人權教育	國中 國小	7/18(四) 10:00	東門國小 校長室 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 1 段 2 之 4 號	謝明燕校長 2341-2822#11	面試
圖書館教育	國中	7/18(四) 11:00	民權國中 一樓視聽教室 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 1 號	侯玉芳主任 2633-0373#661	面試
書法教育	國小	7/22(一) 10:00	五常國小 明德樓 2F 校史室 臺北市中山區五常街 16 號	陳佳賓主任 2502-3416#851	面試

**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108 學年度  
兼任輔導員第二次遴選報名資料審查表**

姓 名		現職 學校		職 稱	
報名領域 (議題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 領域/議題別：				

項次	審查項目	自我檢核結果	收件審查結果	備註
1	報名表內容填寫完整，並完成填表人簽章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
2	服務學校同意書填寫完整，並經服務學校校長同意簽章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
3	教學設計一份，含與報名領域相關之一堂課教學錄影及其教案，且錄影檔案可開啟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
4	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依格式填寫，以影本簡單裝訂，不超過 10 頁，並提供一式兩份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
總 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審查合格，請於規定時間內參加面試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審查不合格，請於 7 月 17 日下午 4 時 30 分前完成補件，逾時不候。	備 註		

報名人員：\_\_\_\_\_ (完成自我檢核後簽名)

審查人員：\_\_\_\_\_ (完成收件審查後簽名)

##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108 學年度兼任輔導員第二次遴選報名表

編號：

姓 名	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
性 別			身分證字號	
現職學校	職稱			最近 照片 (半身 2 吋)
通訊地址				
電子信箱			聯絡 電話	(公) (宅) (行動)
最高學歷 (含系所)	_____大學 _____系(所)			
報 名 領 域 (議題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領 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議題別：			
五年內 重要經歷	相關經歷： 1. 現職合格教師_____年 2. 曾任教報名領域相關科目(含議題融入教學)年資_____年			
	相關課程領導職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群領導人 _____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域召集人 _____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行政職務簡述	
專長 及五年內 獲獎紀錄	專長		五年內獲獎紀錄	
日 期	年		月 日	

填表人簽章\_\_\_\_\_

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108 學年度  
第二次遴選輔導團兼任輔導員服務學校同意書

茲同意本校\_\_\_\_\_老師參與本市 108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\_\_\_\_\_學習領域/議題兼任輔導員遴選。若通過遴選時，亦同意擔任兼任輔導員。

此 致

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

立同意書人：

臺北市

國民 學

校長

〈簽章〉

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

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108 學年度  
兼任輔導員第二次遴選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

一、**教學理念**：意指反思教學尋求專業成長、掌握教育新知以改進或創新教學、與學校同儕合作形成教學夥伴關係、持續參與校內外專業進修成長等。請說明之，並可檢附佐證資料。

二、**創新表現**：意指指導學生參賽、研發教材相關資料、公開授課紀錄、教學競賽得獎紀錄等。請說明之，並可檢附佐證資料。

三、**推廣分享**：意指著作發表、創新教學教案、曾經參與或正在進行的研究計畫、帶領校內外教學研究會議、研發教材、教法或教具、與校內外教師同儕分享教學或專業工作心得等。請說明之，並可檢附佐證資料。